

韶关市浈江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韶浈应急告〔2021〕7号

韶关市浈江区应急管理局关于注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公告

韶关市永诚工贸易有限公司、韶关市车小将商贸有限公司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依法申请延期，根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和《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许可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号）的有关规定，韶关市浈江区应急管理局决定依法注销韶关市永诚工贸易有限公司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粤韶浈危化经字[2018]035）和《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粤)3J44020420031]、韶关市车小将商贸有限公司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粤韶浈危化经字[2018]062）。

特此公告。

韶关市浈江区应急管理局
2021年12月9日

